

河东区职工长期护理保险 2023 年第九批 失能人员评估结果公示

根据《关于印发临沂市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制度实施方案的通知》（临政办发〔2019〕12号）和《关于印发<临沂市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实施细则>的通知》（临医保发〔2023〕19号）有关规定，现将职工长期护理保险 2023 年度第九批失能人员评定结果公示如下，公示期自 2023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3 年 11 月 14 日（共计 5 天）

河东区职工长期护理保险失能人员评估结果

序号	姓名	身份证号码	参保单位	评估结论	评估结果
1	孟召云	3728011957*****	灵活就业	重度 1 级	通过
2	周振范	3728011932*****	河东区拖拉机站	重度 1 级	通过
3	陈玉楼	3728011941*****	临沂盛安土产杂品有限公司	中度	不通过

公示期间，如对评估结果有异议，请向河东区医疗保障局反映，监督电话：0539-8096081。

河东区医疗保障局

2023 年 11 月 10 日